

黑龙江国有林区经济转型思路与途径研究

王岩 (黑龙江省林业科学院, 黑龙江哈尔滨 150081)

摘要 基于黑龙江国有林区的资源禀赋、经济态势和发展方向, 结合全面停伐的政策背景, 研究“十三五”期间林区经济转型问题, 提出多项转型思路和转型途径, 有利于明确地域资源优势、释放林区经济潜力、发挥森林多重效益, 为黑龙江林业转型发展提供技术支持。

关键词 黑龙江国有林区; 林区经济; 转型思路; 转型途径

中图分类号 S757.9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0517-6611(2015)10-173-02

Research on Transitional Thinking and Approaches of Heilongjiang State-owned Forest Region

WANG Yan (Heilongjiang Academy of Forestry, Harbin, Heilongjiang 150081)

Abstract Based on forest resources, economic situation and development direction of Heilongjiang state-owned forest region, combined with the policy of stopping cutting thoroughly, this paper will focus on the economic transition of state-owned forest during “The thirteenth five-year development planning”, propose multiple transitional ideas and approaches, help clear the advantage of local resources, the release of the economic potential of the forest, exert multiple benefits of forest to provide technical support for the transition and development of Heilongjiang forestry.

Key words Heilongjiang state-owned forest region; Forest economy; Transitional thinking; Transitional approaches

黑龙江国有林区是我国最大的国有林区, 拥有林地面积 2 063.28 万 hm^2 , 是我国重要商品粮基地, 也是三江平原和松嫩平原的生态屏障。随着两期天保工程、大小兴安岭生态保护规划和 2014 年全面停伐政策的实施, 黑龙江国有林区由全国最大的木材生产基地转变为重要的生态功能区。根据国家环保形势和森林生长特点, 预计停伐期将持续 10 a 以上, 期间森林资源将获得完好保存和持续恢复, 但国有林区必然会面临资金紧张、职工富余、收支失衡等难题, 因此重新布局, 促进转型, 发展替代产业、生态产业和高新技术产业, 实现非林经济、低碳经济和绿色经济, 已经成为黑龙江国有林区未来的发展方向^[1-5]。研究黑龙江国有林区经济转型问题, 明确提出若干转型思路和转型途径, 将有助于培育经济增长点, 解除林区对于木材生产的依赖, 尽快实现林区经济转型, 推动黑龙江国有林区经济平稳上行。

1 黑龙江国有林区经济转型思路

1.1 林木经营向森林经营转型 促进林木经营向森林经营转变, 是基于森林产品多元开发与利用的转型思路。林区是由森林物种、生态结构、经济关系构成的复合系统, 不仅为社会提供林木资源, 还提供林下资源、森林碳汇、森林景观、森林文化等多种产品。黑龙江国有林区不仅拥有总蓄积 8.17 亿 m^3 的活立木资源, 而且拥有亚布力、雪乡、凤凰山、五营等优质旅游资源, 还拥有黑木耳、东北黑蜂蜜、红松坚果、野生蓝莓等非木质资源以及珍贵林药、林蔬、林禽、林兽等特色林产品。因此, 要改变长期坚持的以林木为经营主体的森林经营理念, 发挥森林生态系统中的各类资源优势, 将林木经营转变为森林经营, 突破木材产量对林区发展的限制, 尤其要重视林区生态旅游、林下产品和森林生态服务的开发, 优先发展非林非木产业, 形成功能明确、特色突出、高能长效的林区经济增长点。

1.2 林业经济向林区经济转型 促进林业经济向林区经济转变, 是基于农林经济一体化的转型思路。单纯发展森林培育、木材采运和木材加工利用等林业经济, 容易形成产业链条、产品类型简单、企业布局重复的经济结构, 难以实现林区经济可持续发展。要在短期内实现黑龙江国有林区经济转型, 必须改变固有的林业经济观念, 形成以农林经济一体化为目标的林区经济。以“经济、资源、人口”的综合平衡为总目标, 将林农、林工、林商、林渔、林牧和其他非林经济纳入到统一的经济系统中, 将传统产业与生态旅游、生态养殖业、生态种植业、清洁能源产业等新兴产业相融合, 构建现代化工业园区。以龙头企业为发展基点, 以农林复合经营为发展方式, 以上下游企业联合为发展途径, 以“物质—能量—服务”循环为发展过程, 形成完备的林区经济链条, 实现林区经济增长的多元化、规模化与实效化。

1.3 生态效益向经济效益转型 促进生态效益向经济效益转变, 是基于森林生态价值货币化的转型思路。森林资源是各种生态功能价值的集合, 发挥森林涵养水源、保持水土、防风固沙、吸烟滞尘、森林碳汇的生态效益, 既是林区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需要, 也是经济转型的需要。将停伐作为休养森林的契机, 科学抚育林木, 改善森林生态环境, 增加林木资源储量与质量, 从而提高森林生态效益总量和生态服务价值。在森林生态效益与价值集聚到一定规模时, 可将其作为影响区域气候条件、水土调控、生物群落和碳源碳汇的关键要素, 帮助林区掌握生态效益交易的话语权, 推动森林的生态环境服务功能市场化, 将生态效益转化为经济效益, 为未来林区的经济增长开辟新路。

1.4 粗放增长向集约增长转型 促进粗放增长向集约增长转变, 是基于森林资源高效利用的转型思路。黑龙江国有林区的林地面积广阔、林木资源丰富、采伐任务量大, 采取粗放型作业方式即可满足经营需要, 因此在森林采伐、营林抚育、林产工业、资源开发方面一贯采取简单粗放的经营方式。在停伐期间原料短缺的现实条件下, 要实现森工林区的经济转

基金项目 黑龙江省财政厅项目(201404)。

作者简介 王岩(1982-), 男, 黑龙江哈尔滨人, 助理研究员, 硕士, 从事林业经济、生态经济、林业宏观政策方面的研究。

收稿日期 2015-02-12

型,必须改变消耗高、成本高、代价高的增长方式,以集约技术促进涉林产业的集约型增长,尽快实现林区的低碳经济、循环经济和绿色经济。尤其在停伐期间,应珍惜抚育伐出产的小径级材和清林剩余物,注重废弃料利用、集约化加工、新材料应用、木制品寿命延长等资源高效利用技术,加大森林工业产品的科技含量与经济附加值,依靠提高生产要素质量和利用效率实现经济增长,实现粗放型增长向集约型增长转变。

2 黑龙江国有林区经济转型途径

2.1 开发森林游憩产业 黑龙江国有林区拥有丰富的森林游憩资源,可将生态旅游作为林区清洁低碳的经济增长点。目前,黑龙江国有林区已经构成以国家级风景名胜、滑雪场、国家森林公园、国家地质公园为主体的森林旅游体系,推出了亚布力、中国雪乡、凤凰山、汤旺河石林、五营森林公园等一批国内知名景区,具备经济转型所需的物质基础。目前,黑龙江国有林区应集中解决游憩产业粗放开发、项目重复、形式单一、配套欠缺的问题,严格规范项目审批程序,推出品质优秀、富有特色旅游精品线路,同时规范导游行为,提升服务水平,完善住宿、交通、餐饮、商品销售等景区配套,开发户外团队旅行专线,建设冰雪影视拍摄基地,延伸旅游产业链条,建立环境容量监测系统,测定景区承载力,控制游客流量,确保景区森林的生态安全,实现森林旅游产业的集约化经营。

2.2 发展林下经济 林下经济产业是林区重要替代产业,应加强林下资源可持续开发利用,可接续木材生产,维持并提高林区职工的生活水平。黑龙江国有林区具有明显的林下资源优势,其中有药用植物 818 种,食用菌和药用菌 114 种,经济动物 300 余种,总蕴藏量超过 300 万 t/a。林区应将林下资源作为经济转型发展的立足点,大力开发食用菌、山野菜、寒地浆果、珍贵坚果、道地药材、动物毛皮等特色林产品,将资源优势转变为经济优势。依托森林资源和生态优势,将种植养殖业、森林食品业、药业、畜牧业、花卉苗木业确立为重点发展行业,建设规模化的产业基地、核心区和示范区。扶植林下资源加工领军企业,引进和推广林下资源成套加工技术,以非木质资源和林副特产资源带动林区经济整体发展。

2.3 建成区域产业集群 黑龙江国有林区在经济转型过程中,应由原来单一的木材经济向多元经济转变,建立起综合利用、循环利用、多级利用的区域产业集群,促进林区低碳经济、循环经济和农林复合经济的实现。可建设多个地理靠近、相互联系、关系互补的区域性产业集群,实现企业间的业务合作、信息传播和资源共享。规划建立综合工业园区,实现专业化生产分工,以上游产业的产品、能源和剩余物作为下游企业的生产原料,形成规模较大、浪费较少、效益较高的循环工业体系。在农林交界地带与农垦部门合作,改造伐区储木场和森林铁道,建立一批国储粮库和货物流通站,形成

大型仓储物流园区,为农林复合经营提供条件。

2.4 关注资源附加值 长期以来,黑龙江国有林区单纯重视林产品销售价格,忽视了以高品质、无公害、绿色健康为代表的资源附加值,以及为其所付出的原料消耗和环境改造成本,导致林产品价格始终偏低。因此,应在林区经济转型过程中,增强附加值意识,将提高附加值纳入市场化运作体系中,体现森林产品具有的生态价值。在停伐期间加强政策扶持,继续扩大森林认证面积,培育健康、稳定、可持续的木材资源,提高木材产品的生态附加值,为若干年后重新采伐做预先准备。重视林下资源的认证认可工作,增加通过有机产品认证、绿色食品认证和非木质林产品认证的产品种类,为保证市场准入、提高销售份额、增加产品销路提供支撑。

2.5 促成生态效益市场化 黑龙江国有林区下辖的 853.2 万 hm^2 森林具有天然的生态服务功能,但由于森林生态服务的外部性和公共品属性,每年产生的亿万元效益不能纳入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生态效益始终无法转为经济效益。林区应加快森林生态效益资产化进程,将涵养水源、保育土壤、净化环境、固碳制氧、防沙护田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等生态效益推向市场。依据国家制定相关法规和标准,将森林所提供的生态服务功能具像为使用权证,每种权证均设有使用期限和使用费用,任何造成环境负担的地区、行业 and 单位,都应为发挥生态服务功能的森林支付费用,如向种植业部门收取保育土壤和防沙护田费用,向水利部门收取涵养水源费用,向工业部门收取净化固碳制氧和净化环境费用。由于黑龙江森林生态效益辐射范围广,也可通过政府间协调,向受森林庇荫的东北、华北、内蒙古地区收取森林生态服务费用。

3 结语

作为我国面积和资源储量最大的重点国有林区,黑龙江国有林区的经济转型进展和效果直接影响到我国林业发展方向。基于生态恢复政策和木材停伐政策,培育替代产业、更新经济格局、完成经济转型将成为今后林区工作的新常态。在“十三五”期间,黑龙江国有林区将实施产业转型“三年决战”计划,在科学理论的指导下,逐渐完成林木经营向森林经营转型、林业经济向林区经济转型、生态效益向经济效益转型、粗放增长向集约增长转型,推进“后采伐时代”的林区经济发展,将黑龙江国有林区发展成为我国重要的森林生态屏障、木材战略储备基地、林产工业基地、森林食品基地、森林生态旅游胜地和优美宜居的和谐林区。

参考文献

- [1] 张於倩,潘耀华,李洪山. 黑龙江国有林区现代化发展难点分析[J]. 安徽农业科学, 2012(16): 8988-8990.
- [2] 朱颖,吕洁华. 黑龙江省国有林区资源环境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的产业模式选择[J]. 安徽农业科学, 2010(17): 9306-9307.
- [3] 王岩,徐蕊,毕金鸽,等. 黑龙江森工林区现代林业发展系统研究[J]. 林业科技, 2014(5): 56-59.
- [4] 王岩,徐蕊. 黑龙江森工林区循环经济优化模式设计[J]. 中国林业经济, 2013(5): 13-16.
- [5] 姜钰. 国有林区低碳循环经济耦合发展测度分析[J]. 中国软科学, 2012(1): 107-115.